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员会办公室

东办字〔2020〕15号

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东湖区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 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镇(街道、管理处)党委(党工委),各镇、街办、管理处, 区委各部门,区直各单位,各垂管单位:

为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,不断巩固和 夯实新形势下平安东湖、法治东湖建设基础,经区委研究决 定,成立东湖区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领导小组, 组成人员如下:

组长: 刘 闯 区委书记

高辉红 区委副书记、区长

副组长: 雷 强 区委常委、常务副区长

胡志强 区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

谢 蓉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

谢 华 区政协副主席

成 员: 周春雷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区发改委主任

张 强 区纪委常委、区监委委员

曾武兵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

傅 军 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

谈 浔 区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

陶新政 区委政法委副书记

魏桂文 区委编办主任

车丽娟 团区委书记

熊丽芳 区妇联主席

舒小红 区教科体局局长

许前佐 区民政局局长

罗咏琴 区司法局局长

廖 军 区财政局局长

毛 青 区人社局局长

程 涛 区城管局局长

钟 华 区房管局局长

黄 超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

陈贞珍 区文广新旅局局长

涂 勇 区卫健委主任

蔡 舸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

张 璇 区金融办主任

万诚璐 区信息中心主任

吴有根 市自然资源局东湖分局局长

廖永明 东湖公安分局副局长

领导小组下设"一办五组",即综合协调办公室及党建引领、依法治理、德治教育、基层自治、信息化建设等五个工作组,人员组成及工作职责如下:

(一) 综合协调办公室

办公室设在区委政法委,办公室主任由谈浔同志兼任, 副主任由区委政法委陶新政、曾涛、黄承同志担任。主要负 责研究确定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的阶段任务;统筹协调五个工 作组工作;组织开展分析研判、调研督导、总结提升等工作。

(二) 党建引领工作组

由区委组织部牵头,主要负责指导、协调、推进、督促 市域社会治理党建引领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(三) 依法治理工作组

由区委依法治区办牵头,主要负责指导、协调、推进、 督促市域社会治理依法治理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(四) 德治教育工作组

由区委宣传部牵头,主要负责指导、协调、推进、督促 市域社会治理德治教育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(五) 基层自治工作组

由区民政局牵头,主要负责指导、协调、推进、督促市 域社会治理基层自治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(六) 信息化建设工作组

由东湖公安分局、区信息中心牵头,主要负责指导、协调、推进、督促市域社会治理信息化建设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办公室 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22日